

湘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331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主要内容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1年度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85,752,070.99 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739,580,984.16元。

公司2021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331元（含税）。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854,958,418股，以此计算合计派发现金红利379,994,965.44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78.23%。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业绩相匹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大股东套现等明显不合理情形或者相关股东滥用股东权利不当干预公司决策的情形，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本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目前盈利水平、现金流状况及资金需求等因素，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同意本预案并同意将本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方案是根据公司年度经营情况，并统筹考虑后续发展资金需求制订的，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方案尚须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湘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8日